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深圳市华联置业集团有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
提供担保议案的公告

本议案经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08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华联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联置业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68.70%股权。

华联置业公司与中国银行深圳分行签署为期两年的综合授信10,000万元(人民币，下同)将于2008年6月到期，需要展期一年。

华联置业公司兴建的“华联城市山林”项目，占地8万多平米，总投资约13亿元，建筑面积27万平方米，分两期滚动开发，项目定位为高尚的人文社区，是近期深圳市关内罕有的大楼盘。一期项目于2007年初已售罄，二期项目主体工程现已完工并验收合格，2007年12月开始对外预售，现正在外装修工程及园林环境工程施工，计划在2008年6月工程竣工验收。由于该工程主要材料、人工费上涨，工程造价增加，尚需投入部分资金，为确保该工程项目的顺利进行，华联置业公司提请本公司按出资比例为其上述银行综合授信的展期事宜继续提供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华联置业公司成立于1988年3月，注册资本20,000万元。该公司主营房地产开发经营(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范围内)；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经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2007年12月31日，

该公司总资产 11.41 亿元，净资产 5.01 亿元；2007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12 亿元，净利润 3,133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华联置业公司与中国银行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10,000 万元在 2008 年 6 月到期之后，拟展期一年，公司按出资比例进行担保，即担保金额为 6,870 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房地产为公司今后重要的收入及利润来源。华联置业公司正在进行“华联城市山林”二期项目的开发建设，一期项目已为公司带来可观的经济效益；二期项目正在进行预售，华联置业公司本次借款所得资金主要用于“华联城市山林”二期工程项目建设，本次担保，不存在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进行担保金额共计 12.9508 亿元，占公司 2007 年末净资产 16.54 亿元的 78.30%。其中，累计为华联置业公司担保金额为 1.2625 亿元。

公司和华联置业公司逾期担保累计数量为零，华联置业公司无对外担保。

根据新《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和银监会联合颁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120 号文)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上述担保事项需要提交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二十九日